

清坂

沈溪 7.12

湟源县卫健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3 年，在上级正确领导下，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相关文件要求，以创造良好的卫生法治环境，促进卫生工作走上法制化、规范化、科学化轨道为目标，认真贯彻落实依法治县的整体目标，积极开展了法治建设工作，依据 2023 年县政府部门法治建设考核指标，我局严格进行自查自评，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方面

（一）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机关党支部理论学习和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结合主题教育深入开展学习，全年共开展理论班、研讨班、培训班等 20 余次。

（二）党委书记、局长许雅玲同志按《湟源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清单》规定内容进行专题述法，落实述法会议，按时上报述法报告，纳入年度总结报告。县卫生计生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马春花同志报送执法大队年度述法报告。

（三）党委重点带领县卫生计生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认真研究部署 2023 年度法治建设工作，制定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具体办法方案、工作要点，多级积极配合依法治县办开展法治建设



工作。

（四）将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教育纳入年度学习计划，学习《中共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章》等法规共计 30 余次，并积极督促下属单位进行《党章》学习，引导广大党员尊崇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

（五）按时向县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报送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二、增强全民法治观念

（六）各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均附卷宗查阅，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重大行政决策均经过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涉及生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自然资源、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民生福祉等事项均依据有关规定开展风险评估。规范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工作，与青海延辉律师事务所签订常年法律顾问合同，发挥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作用。

（七）积极配合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本年度卫健局无行政规范文件清理。

（八）加大食品药品、公共卫生、生态环境、安全生产、劳动保障、网络传播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等领域执法力度，制定专项行动进行整改，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整治行业乱点乱象。依法调整、公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适用规则，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等制度，对执法不作为、乱作为的，加大柔性执法推广力度推行轻微违法行为依法免于处罚清单制度，严格



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九）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县法治建设的意见》要求，加强对卫健系统法治建设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协调解决体制机制、执法装备、执法规范化建设等问题。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和执法专项整治工作，一是深入推进传染病信息上报专项检查。对辖区内医疗机构传染病信息上报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医疗卫生机构建立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制度情况；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卡填写情况；是否存在瞒报、缓报、谎报新冠疫情情况。检查发现，我县医疗机构基本能做到及时上报传染病疫情信息、医疗废物规范处置等。截至目前，我大队监督检查医疗机构83家，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3份，对于存在问题要求立行立改。二是持续开展医疗美容专项检查。对辖区内部分医疗机构进行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医疗机构是否存在超出核准的诊疗科目开展医疗美容诊疗活动、发布医疗美容相关广告、医务人员违规从事医疗美容服务等行为。共监督检查医疗机构57家，均未发现医疗机构开展医疗美容相关项目。三是开展民营医院专项检查。为了进一步加强民营医院管理，规范执业行为，促进民营医院健康规范发展，我大队大队联合县卫生健康局医政科及质控小组专家对高原红医养中心开展民营医院规范管理专项检查工作。重点检查了医疗机构是否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等各类证照、是否超出核准登记的诊疗科目开展诊疗活动、是否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医疗卫生技术工作、是否严格落实



三级查房制度、是否严格落实抗菌药物管理制度等内容。通过此次检查，及时指出民营医院建设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提升了民营医院管理水平。四是全力做好医疗废物监督检查。为加强医疗机构废物综合治理，实现医疗废物规范化管理，我大队组织科室人员对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处置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此次行动共监督检查各级医疗机构 56 家，从检查情况来看大多数医疗机构均建立医疗废物管理规章制度，医疗废物意外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安排专（兼）职人员进行医疗废物管理，依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严格落实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运送、贮存、交接等环节。但个别医疗机构存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内放置其他杂物、未放置挡鼠板及防护用品，医疗废物登记记录不详细，医疗废物意外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制定不合理，医疗废物交接、运送、暂存及处置记录登记不完整，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大队执法人员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 8 份，要求立即整改。五是深入开展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隐患排查工作。春季开学后，我大队对辖区 35 所中小学、职业学校开展了春季的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管理、传染病预防控制管理、常见病与多发病管理、公共场所卫生管理、生活饮用水卫生管理、教学卫生和宿舍卫生、健康教育为重点的学校春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隐患排查工作。六是开展生活饮用水专项监督检查。我大队为进一步完善本县集中式供水单位和农村供水的水源类型、水源污染状况、水处理方式（水处理工艺、消毒措施等）、饮用水检测与供水卫生管理状况等基



本信息档案，对辖区 52 家生活饮用水开展专项监督检查，下达 4 份监督意见书。七是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力度。全年共监督检查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职业卫生等单位 735 家（次），出动执法车辆 248 台次，执法人员 520 人次，监督覆盖率 100%，通过不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十）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宣传活动，加强对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的宪法教育，组织推动国家工作人员学习宪法，深入开展宪法进农村、进社区等活动。

（十一）结合本单位职能，学习宣传安全生产、生态文明建设、平安建设、河湖长制、扫黑除恶、民族团结等与社会治理现代化相关的法律法规，积极运用新媒体开展普法宣传，开展国家工作人员网络普法考试，参考率达到 97%，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

（十二）坚持“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原则，认真落实“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实现普法无死角、全覆盖。全年报送法治工作信息 15 期以上。

